

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

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以下简称“研究站”）于2022年1月获得广东省科技厅正式批准建立。研究站依托南方科技大学，由南方科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和深圳市国家气候观象台共建。研究站主要开展大湾区海-陆-气相互作用、污染物大气物理化学过程、以及温室气体通量的“空-天-地”长期综合观测，旨在细致刻画滨海区局地环流机制、海-陆界面大气边界层动力学和海-气界面大气化学组分演化，增强湾区对气象灾害的应急能力和减污降碳的协同部署能力，促进湾区“双碳”政策的有效落实。

为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依据开放和流动的运行机制，研究站设立开放基金，资助围绕研究站科研方向、创新性强、具有重要科学意义和发展前景的研究课题。现发布研究站2022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指南。凡符合申请条件的人员均可提出申请，研究站将按照“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确定资助项目。

一、开放基金重点支持的研究方向

研究站2022年拟在以下四个研究方向设置开放基金，研究内容不限于实验室实验、外场观测和模式模拟。申请人可根据自身研究方向和兴趣选择相关内容进行申请，研究内容应紧密围绕指南要求。

方向一：海陆交互对滨海大气边界层及降水的影响

方向二：海气交换对海洋大气气溶胶生消演化的影响

方向三：滨海大气气溶胶吸湿性研究

方向四：滨海地区气溶胶-云-降水相互作用研究

二、开放基金申请条件及资助强度

具备以下条件的研究人员，可申请开放基金：

1. 国内外各高校及研究院所在职科研人员
2. 非研究站研究人员
3. 申请人必须为开放基金项目的实际负责人，一般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及

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在校博士生或在站博士后经导师或合作导师同意后，可申请。

开放基金项目的资助规模为 4 项，每项额度 3 万元，执行期限为 1-2 年。每位申请人只能同时主持和申请 1 项开放基金项目。如有特殊情况，需经研究站学术委员会同意。

三、开放基金申请程序

1. 申请人依据《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开放基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按规定格式填写《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一式三份），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字盖章后，向本研究站提交申请书扫描版，待项目获批后和合同一并邮寄至研究站。
2. 研究站组织专家对申请书进行评审。
3. 通过评审的项目在批准后 10 个工作日内，研究站通知申请人办理有关手续并启动研究工作。

四、开放基金申报受理时间与要求

本年度研究基金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31 日下午 17:00，电子版申请书请发至：gorscac@sustech.edu.cn。

五、开放基金研究成果管理

1. 基金资助项目完成后，请认真填写项目结题报告，交由研究站基金管理员签字通过和存档。
2. 获资助的研究人员在发表论文时，需注明获本基金资助。未标注的，验收时不计入成果。标注说明如下：

(a) 作者标注

中文：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

英文：Guangdong Provincial Observation and Research Station for Coastal Atmosphere and Climate of the Great Bay Area, Souther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enzhen, China.

(b) 成果标注

中文：本研究获得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开放基金项目资助（No. ××××）。

英文：This study was supported by Guangdong Provincial Observation and Research Station for Coastal Atmosphere and Climate of the Great Bay Area (Fund No. ××××).

3. 基金资助项目所取得成果（包括数据、研究报告、软件等）归研究者及本研究站共同所有。项目结题前，所有研究数据需上传至研究站数据平台。

六、其他说明

本申请指南未尽事宜由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负责解释。

七、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
南方科技大学工学院北楼 903

联系人：赵老师

电话：18236985312

邮件：gorscac@sustech.edu.cn

广东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大湾区滨海大气环境与气候背景站

2022 年 6 月 10 日